



编辑：蔡翔宇

审核：张 骐

电话：010-58352887

邮箱：xhcj@xinhua.org

官方网站：cnfic.com.cn

客服热线：400-6123115



中国人民银行发布《金融控股公司 监督管理试行办法》

为推动金融控股公司规范发展，有效防控金融风险，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经党中央、国务院同意，依据《国务院关于实施金融控股公司准入管理的决定》（国发〔2020〕12号），中国人民银行日前印发了《金融控股公司监督管理试行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20〕第4号），自2020年11月1日起施行。

目录

【一周关注】	4
中国人民银行发布《金融控股公司监督管理试行办法》	4
证监会：金融时报等 7 家媒体及其依法开办网站获准披露证券市场信息	4
中国银保监会发布《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管理暂行办法》配套规则	5
【国内同业】	6
邮储银行：控股股东邮政集团持股比例增至 65.21%	6
甘肃银行拟定增 50 亿股 四家国资股东将参与认购	6
青海互助农商银行定增 1 亿股获批	7
长沙银行定增 60 亿元获反馈 理财业务整改进度受关注	7
【绿色金融】	8
华夏银行深耕绿色金融 携多项成果“亮相”服贸会	8
【金融科技】	8
汇丰在中国正式成立金融科技服务公司	8
《中国金融科技安全发展报告 2020》发布	9
【互联网金融】	9
上市前多个政策变化 蚂蚁再度回复问询	9
【跨境金融】	10
四大行海外业务饱受冲击 跨境人民币业务仍然坚挺	10
【资产管理】	10
银行理财规模上半年降至 22.1 万亿元 部分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清零”	10
【同业分析】	11
保险“资管新规”进一步细化	11
我国金融对外开放步伐更加坚定	12
【海外同业】	14
花旗银行迎新 CEO 美国大型银行迎来首位女掌门	14

重要声明 15

【一周关注】

中国人民银行发布《金融控股公司监督管理试行办法》

为推动金融控股公司规范发展，有效防控金融风险，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经党中央、国务院同意，依据《国务院关于实施金融控股公司准入管理的决定》（国发〔2020〕12号，以下简称《准入决定》），中国人民银行日前印发了《金融控股公司监督管理试行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20〕第4号，以下简称《金控办法》），自2020年11月1日起施行。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金融控股公司监管工作，明确要求规范金融综合经营和产融结合，加强金融控股公司统筹监管，加快补齐监管制度短板。《金控办法》的发布实施，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金控办法》遵循宏观审慎管理理念，以并表为基础，按照全面、持续、穿透的原则，对非金融企业投资控股形成的金融控股公司依法准入并实施监管，规范金融控股公司的经营行为。《金控办法》的实施，继续坚持金融业总体分业经营为主的原则，从制度上隔离实业板块与金融板块，有利于金融控股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有利于防范风险交叉传染，有利于进一步促进经济金融良性循环。

《金控办法》细化了《准入决定》中金融控股公司准入的条件和程序，进一步明确了监管范围和监管主体，中国人民银行对金融控股公司实施监管，金融管理部门依法按照金融监管职责分工对金融控股公司所控股金融机构实施监管。《金控办法》对股东资质条件、资金来源和运用、资本充足性要求、股权结构、公司治理、关联交易、风险管理体系和风险“防火墙”制度等关键环节，提出了监管要求。对于《金控办法》实施前已具备设立金融控股公司情形但未达到《金控办法》监管要求的机构，合理设置过渡期安排，把握好节奏和时机，逐步消化存量。

下一步，中国人民银行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开展金融控股公司准入管理和持续监管，与相关部门加强监管协作，推动金融控股公司健康有序发展，提升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能力。（金融时报）

证监会：金融时报等7家媒体及其依法开办网站获准披露证券市场信息

据中国证监会网站消息，中国证监会、国家新闻出版署11日公布《具备证券市场信息披露条件的媒体名单》，自公布之日起生效。以下媒体具备《关于证券市场信息披露媒体条件的规定》规定的条件，可从事证券市场信息披露业务：金融时报、经济参考报、中国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其依法开办的互联网站。

以下为中国证监会、国家新闻出版署还联合发布《关于证券市场信息披露媒体条件的规定》的全文：

第一条 为了保障证券市场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的权威性、时效性、易获得性，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维护证券市场信息披露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出版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从事证券市场信息披露业务的媒体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一）由中央新闻单位主管、经国家新闻出版署批准从事经济类新闻采访报道的日报以及其依法开办的互联网站；或者是在本规定发布之前，已经具有依法依规从事证券市场信息披露业务经验的日报以及其依法开办的互联网站；

（二）上一年度经国家新闻出版署核验合格；

（三）近三年内未因业务行为受过中国证监会或国家新闻出版署行政处罚。

第三条 中国证监会、国家新闻出版署按照本规定第二条的规定，公布具备证券市场信息披露条件的媒体名单。

第四条 对从事证券市场信息披露业务的媒体实行动态监管。有关媒体不再具备规定条件或出现违法违规情形的，中国证监会、国家新闻出版署对名单进行调整并重新公布。

第五条 从事信息披露业务的媒体应当遵守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强化自律管理，尽力降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成本，自觉承担社会责任。

第六条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金融时报）

中国银保监会发布《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管理暂行办法》配套规则

为了贯彻落实“资管新规”，进一步规范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发展，细化《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产品办法》）相关规定，银保监会研究制定并发布了《组合类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实施细则》《债权投资计划实施细则》和《股权投资计划实施细则》等三个细则。

三个细则遵循以下原则：一是坚持严控风险的底线思维。二是坚持服务实体经济的导向。三是坚持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四是坚持与大资管市场同类私募产品规则拉平。

《组合类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实施细则》共十八条，主要内容包括明确产品登记时限、细化产品投资范围、严格规范面向合格自然人销售行为、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措施等。《债权投资计划实施细则》共十八条，主要内容包括明确产品登记时限、统一基础设施和非基础设施类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的资质条件及业务管理要求、适当拓宽债权投资计划资金用途、完善信用增级等交易结构设计以及风险管理机制等。《股权投资计划实施细则》共十七条，主要内容包括明确产品登记时限、适当

拓展投资资产范围、设置产品投资比例要求、明确禁止行为以及强化信息披露要求等。

三个细则针对不同类别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的特点，对“资管新规”和《产品办法》有关要求做了进一步细化，有利于对三类产品实施差异化监管，有利于促进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规范健康发展，也有利于维护资产管理行业公平良性竞争环境，更好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下一步，银保监会将持续强化监管，引导保险资产管理机构发挥长期资金管理优势，更好服务保险保障，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金融时报）

【国内同业】

邮储银行：控股股东邮政集团持股比例增至 65.21%

9月13日，邮储银行发布《关于控股股东增持本行股份达到1%的公告》表示，2019年12月10日至2020年9月10日，邮政集团通过上交所系统买入方式累计增持该行约8.7亿股，增持金额约45.71亿元，增持股份数已达到该行已发行普通股总股份的1%。本次权益变动后，邮政集团持有邮储银行股份比例从64.21%增加至65.21%。

据了解，邮政集团计划自2019年12月10日起十二个月内择机增持邮储银行股份，增持金额不少于25亿元，增持未设置价格区间。另外，邮政集团计划自2020年4月24日起六个月内择机增持该行股份，增持金额不少于5000万元，增持未设置价格区间。

邮储银行表示，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未导致该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甘肃银行拟定增 50 亿股 四家国资股东将参与认购

9月11日，证监会披露甘肃银行定增说明书。根据发行安排，甘肃银行本次拟非公开发行内资股的股份数量不超过37.5亿股，非公开发行H股股份数量不超过12.5亿股。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核心一级资本。

据了解，甘肃银行已于4月17日收到甘肃省公航旅、甘肃省国投、金川集团及酒钢集团分别出具的意向函。根据意向函，甘肃省公航旅、甘肃省国投、酒钢集团及金川集团（或其各自指定的附属公司）分别表示有意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内资股，并分别认购本行不少于15亿股、15.5亿股、3.5亿股、3.5亿股内资股股份。

定增说明书显示，截至2020年6月末，甘肃银行资产总额3387.19亿元。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为人民币1735.23亿元，吸收存款2615.23亿元。

青海互助农商银行定增 1 亿股获批

9月11日，从证监会官网获悉，青海互助农商银行定增申请获证监会核准。根据发行安排，青海互助农商银行此次拟定向发行股票数量总额不超过1亿股（含），发行价格为1.68元/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68亿元（含）。

据了解，此前证监会在定增反馈意见中要求青海互助农商银行对以下两方面问题进行补充披露：提交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原因、是否符合财政部和银保监会的相关规定，是否面临行政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风险；采用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核算的确认、记录、计量和列报影响的差异情况，披露如采用企业会计准则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变动情况，是否对投资者理解报表造成重大影响。

青海互助农商银行表示，目前公司的财务管理系统已基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设定了核算科目和报表列报项目，但由于信息科技水平、员工队伍素质等原因，公司暂时无法达到完全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因此在实际工作过程中，公司在贷款减值准备的计提、金融资产计量方法、所得税处理方法、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的确认方面仍参考了尚有效的《企业会计制度》及《金融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相应的财务报表编制。

长沙银行定增 60 亿元获反馈 理财业务整改进度受关注

9月11日，证监会披露对长沙银行定向增发的反馈意见，要求对理财业务整改情况、疫情对生产经营的影响、募资合理性等8方面问题进行回复。

根据发现安排，长沙银行此次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数量不超过6亿股（含），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0亿元（含），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核心一级资本。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包括长沙市财政局在内的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其中长沙市财政局拟认购不低于1.2亿股。

证监会要求长沙银行结合公司大股东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情况，充分说明长沙财政局完成本次认购后，是否导致该行控制权变化，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是否需履行强制要约豁免程序。

理财业务风险方面，证监会要求长沙银行补充披露《商业银行理财业务监督管理办法》实施后，针对不符合上述办法规定的业务，所采取的整改措施、整改进度、是否按照向监管部门提交的整改计划进行整改以及是否符合监管部门限期要求，是否存在被行政处罚的风险。

据了解，此前，长沙银行曾于2018年9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资本金，2019年12月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资本金。

证监会请长沙银行结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来资本金的变化情况、资本充足率监管要求、资本

规划，说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合理性；结合可比上市公司情况，量化分析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对生产经营带来的影响。

【绿色金融】

华夏银行深耕绿色金融 携多项成果“亮相”服贸会

在9月4日-9日举办的2020年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CIFTIS)上，华夏银行携绿色金融服务、中国可再生能源和电池储能促进项目、京津冀大气污染防治融资创新项目等领先同业的特色业务实践项目，通过“云上展厅”以线上形式亮相金融服务专题展，向国内外公众展示了华夏银行积极践行生态文明建设、履行国有企业社会责任以及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担当。

截至2020年6月末，华夏银行向实体经济投入绿色融资余额超过2000亿元。绿色贷款、绿色租赁、绿色投资均有较大幅度增长，其中绿色贷款年复合增长率超过40%，绿色贷款占比位居可比同业前列。

今年上半年，华夏银行积极推进与世界银行等国际机构合作项目。深入实施世界银行“京津冀大气污染防治融资创新项目”，目前已实现本外币投放超46亿元。储能是我国能源革命和世界能源转型的前沿核心技术，发展储能产业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新时期能源工作要求的重要部署，华夏银行承接的“中国可再生能源和电池储能促进项目”正式生效。2020年3月18日，华夏银行申请承接的世界银行“中国可再生能源和电池储能促进项目”正式生效。在世界银行不断提升对中国贷款项目创新性、示范性和附加值要求的情况下，华夏银行仅用时4个半月便完成了项目准备和世行执董会审批。

据悉，上述项目占世行2019财年我国贷款项目额度超过20%，为国家利用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资金增长提供了有力支撑。项目总规模达到7.5亿美元，其中世界银行提供3亿美元资金，是国内首个专项支持储能的金融产品，也是世界银行在全球范围内最大的储能项目，是华夏银行绿色金融又一创新。

【金融科技】

汇丰在中国正式成立金融科技服务公司

汇丰集团全资附属公司汇丰保险集团（亚太）有限公司（简称“汇丰保险”）9月9日宣布，已于上海自贸区临港新片区成立汇丰金融科技服务（上海）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汇丰金融科技服务”）。

公司”)。

汇丰金融科技服务公司预计于2020年底前开业,初期将为汇丰集团全新的移动式财富规划服务“汇丰聆峰创投计划”在中国的先行先试提供科技创新和数字赋能,并逐步为集团内外更多持牌金融机构提供相关支持。首期重点包括持续研发定制私人财富规划方面的各种工具,研发供企业使用的员工福利和健康管理平台,在用户授权情况下协助用户完成数据整合,在数据安全和隐私保护的大方向下研发数据服务新产品等。

汇丰保险主席张博思(Bryce Johns)表示:“此次于临港新片区成立金融科技公司,体现了汇丰对中国市场及金融科技的持续投入。依托临港新片区的高新产业布局,我们希望能够将内地领先的科技创新能力与汇丰多年的国际金融服务经验相结合,为推动中国经济开放及创新发展做出贡献。”

《中国金融科技安全发展报告 2020》发布

9月8日,在2020年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上,北京金融科技成果专场发布会举办并发布了多项成果,其中包括金融科技安全产业领域重要学术研究成果《中国金融科技安全发展报告2020》。

当前,金融科技已进入安全发展的新时代,金融科技创新层出不穷,开启了从自发探索到规划发展、从零星开拓到系统构架的转型。同时,监管科技逐渐从合规管理转向主动防控,有关监管政策和措施也在创新中不断完善。

报告基于我国正在建立和完善的金融风险防控体系及其多层次结构,从技术、市场、监管协同发展的视角,在分析中国金融科技发展出现的三大转型的基础上,结合中央和地方出台的金融科技规划和指引文件,梳理总结金融科技领域规划与布局的特点,分类阐述了金融科技安全发展的技术保障和应用场景。

【互联网金融】

上市前多个政策变化 蚂蚁再度回复问询

上市在即,却恰逢多个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监管政策新规:民间借贷利率上限法律适用条文调整、互联网贷款新规刚刚落地、民营金控集团管理办法箭在弦上……蚂蚁集团的业务和合作模式是否面临调整或变化,经营情况是否受影响?

9月9日,上交所官网披露蚂蚁集团第二轮问询回复,上述问题成为市场关注焦点。9月7日,蚂蚁集团刚刚就公司治理独立性、控制权及股权结构、业务模式、同业竞争等六大方面问题,回复了

上交所第一轮审核问询。

在此次问询中，针对“民间借贷利率司法保护上限”、“金控准入管理”等备受市场关注的政策新规，蚂蚁集团在回复中称，“变化可能增加公司的合规难度和提高合规成本”，但公司将始终围绕“普惠、开放平台模式、守正创新”三个原则开展业务，“现有业务和合作模式在实质上将保持一致性和延续性。”

【跨境金融】

四大行海外业务饱受冲击 跨境人民币业务仍然坚挺

2020年上半年，上市银行净利润集体下滑，海外业务也受到较大冲击。

四大行半年报显示，截至6月底，中行、建行、工行与农行净利润分别为1078.12亿、1389.39亿、1497.96亿与1091.90亿元，较去年上半年分别同比下跌11.22%、10.77%、11.40%和10.8%。

海外业务方面，中行、建行、工行与农行海外利润总额分别为253.59亿、25.87亿、127.68亿与28.1亿元，分别同比下降22.81%、56.29%、4.4%及32.89%。

不过在海外业务中，跨境人民币业务抵御风险能力相对强劲。工行上半年跨境人民币业务量达25000亿元，同比仅下降0.79%；农行上半年跨境人民币业务量8865.6亿元，同比增长41.9%。

【资产管理】

银行理财规模上半年降至 22.1 万亿元 部分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清零”

“资管新规”已经落地两年有余，整个资管行业正经历着整改转型和深刻变化。

存续余额下降、同业理财萎缩、非标资产持续退出——这是今年上半年我国22.1万亿元银行理财的显著特点。

这在多家上市行披露的半年报中也得以显现，在资管新规和理财新规的推动下，银行保本理财发行持续萎缩，非保本理财停止了高歌猛进的发展步伐。2019年年末，非保本理财产品存续余额是23.4万亿元，同比增长6.15%；而今年非保本理财产品规模略微收缩，存续余额为21.4万亿元，比去年年底减少了2万亿元。其中，净值化管理产品余额占非保本理财产品余额的比例持续提升。

为满足监管需求，银行业在不断消化理财存量产品，加速转型。

据悉，自去年开始，部分银行公告称已经下架此前发行的保本产品。随着资管新规过渡期的临近，越来越多的银行根据监管要求取消保本理财。

杭州银行半年报显示，截至上半年末，该行期末保本理财余额为零，短期产品占比逐步下降，产品净值化比例达到87.23%；兴业银行半年报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保本理财已清零；平安银行半年报指出，保本理财产品压降速度加快，2020年6月末，本行保本理财产品余额408.16亿元，较上年末减少39.3%。

根据融360大数据研究院近期数据统计，今年前四个月保本理财发行量占比降幅逐渐加大。其中4月份、5月份、6月份、7月份占比分别为15.52%、12.73%、10.32%、8.96%。

【同业分析】

保险“资管新规”进一步细化

9月11日，银保监会发布《组合类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实施细则》《债权投资计划实施细则》和《股权投资计划实施细则》三个细则。“三个细则明确了三类产品的登记机制、投资范围、风险管理和监督管理等要求，将促进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持续健康发展。”银保监会相关部门负责人表示。

差异化监管三类产品

截至2020年6月末，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余额3.43万亿元。其中，组合类产品1.98万亿元、债权投资计划1.32万亿元、股权投资计划0.13万亿元。据银保监会相关部门负责人介绍，组合类产品主要投向债券、股票，拓宽了保险资金参与资本市场的渠道；股权投资计划主要投向未上市企业股权和私募股权投资基金，补充企业长期权益性资本；债权投资计划平均期限7年，主要投向基础设施项目，既符合保险资金长期配置需要，也为实体企业提供了长期、稳定的资金支持。

可以说，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发展稳健，在服务保险资金等配置需求的同时，有力支持了实体经济和资本市场发展。

“三个细则针对不同类别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的特点，对‘资管新规’和《产品办法》有关要求做了进一步细化，有利于对三类产品实施差异化监管，有利于促进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规范健康发展，也有利于维护资产管理行业公平良性竞争环境，更好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上述负责人表示。

拉平与大资管同类私募产品规则

从三个细则的具体内容来看，在《产品办法》的基础上，结合各类产品在交易结构、资金投向等方面的特点，对监管标准做了进一步细化，为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稳步发展提供了制度保障。其中，主要坚持了四个原则：**一是坚持严控风险的底线思维。**三个细则在《产品办法》基础上，结合三类产品特点 and 监管实践，在去通道、强化存续期管理、限制杠杆等方面进一步细化了监管要求，筑牢风险防控底线；**二是坚持服务实体经济的导向。**根据行业实践和市场发展需要，细则完善了债权投资计划资金投向和信用增级要求，拓展了股权投资计划的投资范围，与同类资产管理产品监管要求基本一致，进一步畅通长期资金对接实体经济的渠道；**三是坚持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比如，改革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登记机制，《组合类产品实施细则》取消保险资产管理机构发行首单组合类产品行政许可，改为设立前2个工作日进行登记；**四是坚持与大资管市场同类私募产品规则拉平。**按照“资管新规”关于统一规则、防止新的监管套利和不公平竞争的原则，将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相关规则与同类私募产品规则拉平。

提升保险资管机构能力

三个细则将对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发展有何影响？银保监会相关部门负责人表示，三个细则将有助于引导保险资产管理机构提升投资管理能力。三个细则从能力资质、存续期管理、信息披露、禁止行为等方面进一步明确监管要求，促使保险资产管理机构强化风险管控、完善内部管理、提升投资管理能力。

同时，有助于更好服务保险资金等长期资金配置。一方面，通过强化保险资产管理机构投资管理能力建设，促进其更好服务保险资金和养老金等长期资金，维护资金安全，提升投资效益；另一方面，通过梳理监管规则、完善监管标准，促进产品规范发展，为保险资金等提供长期的投资品种，改善资产负债匹配状况，优化资产配置结构。

另外，有助于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通过拓宽债权投资计划和股权投资计划资金用途，提升产品发展空间，更好支持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以及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建设，扩大社会有效投资，更好满足实体经济融资需求；通过拓宽组合类产品投资范围，促进保险资产管理机构发挥机构投资者作用，支持资本市场发展。

我国金融对外开放步伐更加坚定

对外开放是中国过去30年高速发展的引擎，更是当今复杂环境下，中国新一轮发展的“金钥匙”。作为服务贸易的重要组成部分，金融业对外开放步履不停，在吸引外资机构的同时，也促进了中资机构更好“走出去”。

对外开放带来了怎样的机遇和发展？如何看待中国市场潜力？9月5日至9日，疫情后首场大型

展会服贸会在京举办，其中的金融服务专题展共邀请近150家国际国内金融机构参加线上线下展览展示。特别是大和证券、摩根士丹利、瑞银集团、星展银行、SWIFT、德意志银行、阿布扎比国际金融中心、东亚银行等40余家外资机构的亮相，直接给出了答案。

中国市场仍是外资金融机构布局重点

众多外资机构参与了中国快速经济进程，也看到了未来中国经济发展潜力所带来的机遇。

随着近几年中国加大对外开放力度，外资在华新设机构数量明显增加，尤其是一批专业化特色机构纷纷在华落地。中国银保监会提供的信息显示，2018年以来，中国银保监会共批准外资银行和保险公司来华设立近100家各类机构，其中包括外资独资或控股的保险公司和理财公司。

今年上半年，疫情未能阻挡外资金融机构进入中国市场的步伐，例如，美国贝莱德金融管理与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新加坡淡马锡旗下富登管理有限公司，在上海合资筹建由外资控股的贝莱德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美国安达保险集团增持华泰保险集团股份至46.2%，成为其最大股东等。

中资金融机构积极“走出去”

在服贸会展会上，多家金融机构集中展示服务“一带一路”、中欧班列、中国自由贸易区建设等跨境金融服务案例。中国银行呈现了跨境撮合服务的最新应用案例。《金融时报》记者看到，通过构建全球中小企业投资合作与交流信息化平台，该行助力解决中小企业引进技术或出口产品销路等问题。工商银行同样推出了“环球撮合荟”跨境撮合服务，通过搭建开放式境内外企业需求发布平台、举办线上线下撮合活动等方式，促进企业之间达成商品、服务、技术、项目、资本等领域合作，并适时提供配套政策咨询及跨境结算、融资支持等金融服务。

在全球化进程中，服务贸易已成为世界经济增长的新引擎。中资金融机构践行“一带一路”倡议，是中国全面对外开放过程中的重要力量。与此同时，中国金融机构共享发展机遇，向全球服务贸易贡献中国力量、中国智慧，为服务贸易转型升级探寻新路径、新模式。

银行卡组织中国银联也在积极“走出去”。目前，中国境外已有14个市场落地了约90个银联标准电子钱包产品，境外超过500万家商户可受理银联手机闪付或银联二维码。

打造对外开放新格局

商务部最新数据显示，今年上半年，我国服务进出口增长2.1%，服务出口表现明显好于进口，贸易逆差减少。事实上，在中国的货物贸易发展程度较高、出口货物的竞争力仍然较强的现实情况下，包括金融在内的服务贸易领域的开放为外资机构所看重。

金融开放还在持续。8月份，民生银行、浦发银行、平安银行、广发银行等国内金融机构宣布正式发行首批美国运通品牌人民币信用卡“美国运通耀红卡”。8月28日，连通（杭州）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通公司”）揭牌仪式在杭州西湖国宾馆举行。连通公司是美国运通和连连集团在华合资清算机构，这也是国内首家合资银行卡清算机构。

可以说，无论是外资金融机构和服务的“引进来”，还是中资金融机构的“走出去”，无疑都会对中国实体经济产生巨大利好。去年9月份，大和证券集团向中国证监会正式提交设立由大和控股的合资证券公司的申请。耿欣表示：“我们非常荣幸这是今年8月28日批筹第一家落户在北京的由外资控股的新设证券公司。这是中国对外开放战略实施的重要一步，也是我们对中国市场长期承诺的重要体现。”

“对外开放全面提升了中国金融业发展水平和金融机构的竞争力，更好满足了经济发展和城乡居民的金融服务需求。”北京市金融局党组书记、局长霍学文表示，中国金融业改革开放的步伐会愈加稳健和坚定。站在新的历史节点，北京市将进一步强化国家金融管理中心功能，坚持开放合作，助力加快形成中国金融业对外开放新格局。与此同时，服贸会金融服务专题展也将全力做好服务、搭好台子，力争成为机构境内外联动的纽带和抓手，力促全球服务贸易展现新活力。

【海外同业】

花旗银行迎新 CEO 美国大型银行迎来首位女掌门

9月11日消息，花旗集团(C. US)现首席执行官考伯特(Michael Corbat)在当地时间周四表示，在领导该行8年后，他将于2021年2月退休。花旗零售银行业务主管弗雷泽(Jane Fraser)将接替他的职位成为花旗银行的首席执行官。

从2012年10月开始，Corbat的任职期间，花旗集团股价上涨了42%，而同期摩根大通的股价则上涨了141%。现年53岁的Fraser在2004年加入花旗集团，此前她是麦肯锡的合伙人。

Corbat在一份声明中表示：“我与Jane共事多年，很荣幸她能接替我，以她的领导力、经验和价值观，我知道她会成为一名出色的CEO。”

对于此次CEO交接，CNBC名嘴吉姆·克莱默对简·弗雷泽(Jane Fraser)被任命为花旗集团下任CEO表示赞赏，克莱默称：“银行业的玻璃天花板也许终于破裂了。”（东方财富网）

重要声明

新华财经研报由新华社中国经济信息社发布。报告依据国际和行业通行准则由新华社经济分析师采集撰写或编发，仅反映作者的观点、见解及分析方法，尽可能保证信息的可靠、准确和完整，不对外公开发布，仅供接收客户参考。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转载和引用。